

河洛春秋

河洛民间习俗(3)

□记者 孙钦良

生育习俗中的祈子情结

眼下临近国庆，正是结婚高峰，如今的新郎新娘，举行婚礼后大多不急于要小孩。

过去，人们却不这样。那时从结婚之日起，家里人（特别是男方）就盼着生孩子，尤其企盼生男孩，宗法社会强调传宗接代，结婚即为了生子，这种观念根深蒂固，没有什么力量可以扭转。

于是曾有笑话说，过去男人娶媳妇，专门瞅新媳妇的屁股，若是臀部大而丰满，便非常高兴，认为这样的女人不但会多生孩子，据说还是“宜男相”，能添男丁。

新娘到了婆婆家，婆婆便盯着她的肚子，希望它快点儿鼓起来。通情达理的家庭，一般在前5个月不急着去祈子，因为女人生孩子是其本能，不必着急，等等再说。但急于抱孙子的公婆，便要去庙里烧香替儿媳祈子，豫西俗称“祈娃娃”，目的是给新娘施加压力，提醒她努力奋斗，快快怀孕。

说来有趣，洛阳民间非常鼓励这种做法，各地都有“奶奶庙”、“娘娘殿”、“王母殿”，送子观音也很多，这就为祈子活动提供了广阔的空间。不但佛教道场里有这种设施，道观里面也有，庙会的某个角落也有类似的建筑。

总之，你想

祈子的话，不用跑远路，就近祈祷便可，方便得很。譬如洛阳的关林庙，本是祭祀关公之所在，按说关公是不管这事儿的，但是，为了方便群众祈子，关公便分派她的夫人来管理此事。在二殿东侧便有“圣母殿”，内塑关公夫人坐像一尊，由她负责这项工作。但据我所知，很多年以前，这座建筑并非“圣母殿”，而是“张侯殿”，殿内塑的是西乡侯张飞像。猛张飞只管打仗，要他为民间送子，想必送来的都是莽汉。人们来赶关林庙会，想祈子，没处寻，碰巧有一年张飞塑像被毁，便索性以武圣关公夫人像代之，易名“圣母殿”，倒也符合社会所需。

过去，人们把“男婚女嫁，生儿育女，养老送终”看做人生三件大事。生儿育女关系到传宗接代和家道兴衰，因此，人们自古以来就非常重视繁衍子嗣。为早日实现这一愿望，人们便求助于神灵，希望早得贵子。过去科技不发达，没有“不孕不育症医院”，久婚未孕的妇女，唯一的办法就是求送子神来送子。无子嗣或盼多子多福者，常到奶奶庙求观音送子或去拴娃娃。

祈子的方式有两种，一是祈子妇女亲自去，二是由婆婆代替。祈子者来到神像面前，先烧一炷香，磕头祷告，倾诉无子之苦，表达盼子愿望，最后许诺，若能得子，就要还愿，或送金钱或送礼物，甚至是重塑金身等，五花八门，各有承诺。洛阳一般民众家中并无多少金钱，一般是抱走一个泥娃娃，生子后再奉还100个，以示感激。

若是新盖庙宇，第一批泥娃娃必是本庙提供，先做上100个，便可换来10000个，此后自然由还愿人多多奉还就是了。这样一来，庙里的泥娃娃总是很多，永远不会告罄。前几天，记者到邙山下清官游逛，还见有成堆的泥娃娃放在那里，任人去拿。

庙里的泥娃娃，初看上去性别不太明显，两腿之间并无明显区别，但那些想生男娃的妇女，总要拿起来细细地看，要找一个“带把儿”的带回家。带走之前，她们还要用红线拴住泥娃娃，这便是自家孩儿，做了记号就跑不掉。将泥娃娃揣在怀里或藏于包内，一路上不许回头，默念着事先给孩子取的名字，据说这样就有些希望了。

祈子的数量，一般是只拴走一个泥娃娃，若真想要双胞胎，也可拿走两个，但需多上供品多许愿，务必向神灵说明。灵山寺“祈娃娃”，曾有这样的传说：一对儿夫妻结婚多年无子，便来“祈娃娃”，见观音殿、三圣殿、老母洞三处都有泥娃娃，又见观音殿里跪拜的人最多，就给送子观音烧了香，磕了头，许了愿，往功德箱里投了钱，拿了个泥娃娃放在身上。临出门，女人见门口还放着一些泥娃娃，又悄悄地拿了一个塞进裤兜里。

后来，这女人生了双胞胎，很高兴，但其中一个孩子两岁时出了意外，夭折了。当地人说那女子当初心不诚，顺手偷了个泥娃娃，凡是偷来的，就不是自己的，所以观音又把这个娃娃收走了——我断定这是附身使。

会，但百姓借此警示人们不可贪心，倒也契合人心。

女子祈子后怀孕了，便欢天喜地，见人就说：“真灵验！”顺便为庙里做了广告，让更多的妇女去领“实惠”，然后去还愿。还愿时除了带上祈子时许下的礼物外，还要带上供品，燃香磕头，情思悠悠，说一大堆感谢的话，再撇下100个泥娃娃，以便他人祈子时使用。

如果女子祈子后没怀孕，也不敢埋怨神灵，更不能到处乱说，只好再去烧香。若还是不行，换个庙宇便是，反正天下送子娘娘塑像多得是，虽是一个神，却有无数个化身，换一换重新祷告便是。

在洛阳民间，民众除到奶奶庙祈子外，还到龙门山庙会和宜阳灵山庙会祈子，据说这两处祈子最灵验。每年的农历正月初八是龙门山庙会，来祈子的人甚多，偃师、嵩县等县会有很多人来，但宜阳人是不来的，宜阳县有灵山寺，百姓就地求神，自然方便许多。在这两处庙会上，来“祈娃娃”的人成群结队，又多是老太太小媳妇，有人便说这庙会是“老婆儿会”或“祈娃娃会”。

“祈娃娃”盛行，竟然催生出一个行业，诞生了一个捏制泥娃娃专业村——洛阳近郊李楼的凉洛寨就是这样一个专业村，这里的老百姓都会捏泥娃娃，至今还有人擅长此道。记者曾去一观，发现这里的泥娃娃果然周正，有模有样、栩栩如生，与别处的泥娃娃大不相同。



河洛春秋

洛阳曲剧往事(23)

□记者 孙钦良

孙三耀：苦情戏里的“催泪弹”



孙三耀，擅演青衣、花旦、老旦，1908年出生于洛阳谷水街，本是曲剧第一代演员，其年龄比“洛阳迷”朱天水还大一岁，理应把他放在前面介绍，可惜他为人低调，留下的资料很少。记者经过多方打听，到现在才基本弄清他的人生轨迹。

孙三耀有三个特点：第一，他是从高跷上走下来的艺术家，对曲子戏抛掉高跷登上高台，成为舞台剧有贡献；第二，他奖掖后学，会带徒弟，带出了邢金萼、冯兆禄这样的名演员；第三，他不爱演风情戏，爱演苦情戏，他认为百姓苦难多，唱也唱不完，所以喜欢塑造悲剧人物。

他演的苦情戏，简直就是“催泪弹”，听得在场的人眼泪“吧嗒吧嗒”往下掉。

洛阳第一代曲剧演员都是从高跷上走下来的。高跷这种表演方式来自原始图腾崇拜，各地都有，譬如我们河南、豫西、豫北、豫南、豫东都有高跷，其中豫北的武技高跷，其高度非常夸张，比豫西的要高好几倍。又譬如山西高跷，较高的有七八尺，最高的有一丈八。

豫北、山西高跷虽然技巧高、难度大，但均没有发展为戏曲，唯有豫西或者说洛阳、南阳、临汝一带的高跷发展为戏曲了，

这是为什么呢？专家无此论述，我私下揣摩：可能是豫北、山西高跷难度太大，只顾注意表演技巧了，顾住了腿，顾不住嘴，注意力都在腿上，忽略了唱，而洛阳高跷注重且舞且唱，还爱装扮戏曲人物，慢慢地便有了戏曲的雏形。

20世纪20年代之前，豫西南一带表演高跷者，唱着短小的俗曲小令，扮演着姑娘、丫鬟、和尚等几类角色，活泼有趣。

据《河南戏剧1000题》记载：“高跷曲”发展为“高台曲”，是在1919年的灯节，那时的孙三耀不过十一二岁，却已跟着高跷队演出了，当年洛阳东陡沟玩社火，观众太多，挤满街巷，秩序难以维持，高跷队步履艰难，被人流挤得难以走路，临时挪到灯棚“白衣阁”上表演，这种居高临下的演出使观众看得更清楚，主演者刘乐及其玩友许文兴、温漱子、孙三耀等人尽兴地表演了一番，这便是高跷戏发展为“高台曲”的序幕。

自此，从洛阳到临汝的许多村镇，各路高跷队竞相效仿，纷纷走上高台。但促使它真正登上舞台，真正解下“高跷腿”，又经历了7年时间，到1926年才算完成，其中自然有孙三耀的功劳。

孙三耀是洛阳曲剧早期的著名演员，

见证了洛阳曲子由“地摊”向舞台的过渡进程。孙三耀踩高跷，擅长小脚拐子，可演多种行当，并以饰演旦角著称。

青年时期的他赴山东、山西演出，渐渐成名。1934年，他教洛阳人冯兆禄唱戏，后正式收其为徒，终使冯兆禄成为著名演员。1936年，他与曲剧名丑程金保、王振东搭班，在西安、宝鸡、兰州演出，叫响陕、甘两省。1942年，他组建了自己的曲剧社，在陝西富平县收邢金萼、刘德珍为徒。新中国成立后，他改名为孙良臣，组建洛阳市新生曲剧团，任团长。

作为旦角演员，孙三耀以演悲剧人物见长，善于营造悲剧气氛，塑造在封建礼教压迫下被污辱、被损害的女性形象。他每每看到别人演风情戏，调情并嬉戏，插科又打诨，荤素一起来，虽不反对，但皱眉头，他认为百姓生活在深水火热之中，其苦难唱都唱不完，所以偏爱演苦情戏。每每唱至悲痛处，他瞬间落泪，声情并茂，催人泪下。有观众说他“装得像”，其实他是同情剧中人物，把自己当成了受难者，感同身受，生动感人。他主演的著名剧目有《捣灶》、《曹庄杀妻》、《三娘教子》、《黄翠莲采桑》等。

当年他四处奔走，在外地演出时间长，

在洛阳演出时间短。1936年秋，他在洛阳中央军校组织的曲子班里演小旦，这是一次巡演，他的徒弟冯兆禄跟他搭班，一路演到汉中，轰动城乡，名气累加，却只能吃饱饭，挣不到钱。日寇投降后，他回到洛阳，呆了一段时间，这时跟着他的是徒弟邢金萼。在《曹庄杀妻》中，孙三耀扮焦氏，邢金萼扮曹庄，师徒俩配合默契，相得益彰，观众纷纷叫好。

1948年春，洛阳解放。孙三耀参加了解放军文工团，在方城、南阳一带演出，随后回洛阳巡演。当时，洛阳的文化活动多，他觉得社会风气大变，内心高兴，劲头十足，上级叫他演啥他就演啥，结果啥角色都演了，他认为新社会使艺人获得了新生。

他晚年双目失明，但仍登台献艺，收徒讲学，甘为人梯。1969年，孙先生病逝。

